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SBSTTA/10/3
18 November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第十次会议
2005年2月7日至11日，曼谷
临时议程*项目3

有关跨领域问题工作方案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

执行秘书的说明

执行摘要

本说明是由执行秘书编写的，简要报告了自向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提交前一份报告（UNEP/CBD/COP/7/13）以来开展《公约》跨领域问题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的。

审议的跨领域问题如下：

- (a) 查明、监测、指标和评估；
- (b)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
- (c) 植物保护全球战略；
- (d) 生态系统方法；
- (e) 可持续利用；
- (f) 生物多样性和旅游业；
- (g) 鼓励措施；
- (h) 与其他组织、倡议和公约的合作；
- (i) 威胁生态系统、栖息地和物种的侵入性物种；

* UNEP/CBD/SBSTTA/10/1。

- (j) 保护区；和
- (k) 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

本说明仅为报告目的而编写，因为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十次会议议程上的所有同跨领域问题相关的实质性问题和建议都包括在其他相关工作文件中(见 UNEP/CBD/科咨机构/10/1/Add.1, 附件二)。

提出的建议

谨提议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科咨机构）注意执行《公约》的相关跨领域问题工作方案取得的进展。

目 录

执行摘要	1
提出的建议	2
相关的跨领域问题工作的执行进展.....	4
A. 查明、监测、指标和评估（第 VII/6、VII/7 和 VII/8 号决定）	4
B.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第IV/1D、VI/8 和VII/9 号决定）	5
C. 植物保护全球战略（第VII/10 号决定）	6
D. 生态系统方法（第VII/11 号决定）	8
E. 可持续利用（第VII/12 号决定）	9
F. 生物多样性和旅游业（第VII/14 号决定）	10
G. 鼓励措施（第VII/18 号决定）	10
H. 与其它组织、倡议和公约的合作（第VII/26 号决定）	12
I. 威胁生态系统、栖息地和物种的侵入性物种（第 VII/13 号决定）	12
J. 保护区（VII/28）	14
K. 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第VII/15 号决定）	15

相关的跨领域问题工作的执行进展

A. 查明、监测、指标和评估（第 VII/6、VII/7 和 VII/8 号决定）

1. 科学评估（第 VII/6 号决定）

1. 缔约方大会在第 VII/6 号决定中注意到千年生态系统评估方面的进展和正在为《生物多样性公约》编写的综合报告提纲，并鼓励国家协调中心参与千年生态系统评估进程的审查。科咨机构在第 VI/5 号建议中决定提出一些试验性评估，以便推进有关当前优先问题的评估，并试用各种评估方法和方式。

- (a) 千年生态系统评估进程继续进行第二轮审查和编写综合报告，包括生物多样性综合报告，该报告将由附属机构第四次会议审查 (UNEP/CBD/SBSTTA/10/7)。
- (b) 已经对要求的试验性评估的进程、方法和结果进行了审查 (UNEP/CBD/SBSTTA/10/7)，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在《公约》框架内改进评估的建议。

2. 环境影响评估和战略环境评估（第 VII/7 号决定）。

2. 缔约方大会请执行秘书特别地与相关组织，特别是国际影响评估协会合作编写提案，进一步拟订和修改将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问题纳入环境影响评估法规或程序以及战略影响评估的准则：

- (a) 在 2004 年 4 月 26 日至 29 日在温哥华举行的国际影响评估协会第二十四次年会上，该协会会员和荷兰环境影响评估委员会确认它们愿意提供案例研究并协助进一步拟订准则。“发展中国家生物多样性和影响评估能力建设”项目也应邀提供案例研究，《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是其指导委员会的成员；
- (b) 粮农组织和欧洲环境署为关于 2010 年相关指标问题的电子讨论论坛提供了评论意见，并参加了特设技术专家组会议；
- (c) 国际影响评估协会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处拟订了生物多样性和影响评估部门指导的通用框架草案。个别的部门准则的编制将与第 VII/7 A 号决定中所附准则的进一步拟订同时进行；
- (d) 国际影响评估协会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处及其贸易处设立了着眼于贸易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的讨论小组。

3. 国家一级的监测和指标（第 VII/8 号决定）

3. 缔约方大会在第 VII/8 号决定中请执行秘书继续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欧洲环境署和其他相关的国际和区域组织及倡议合作，进一步拟订和巩固与 2010 年目标相关的指标：

- (a) 关于全球环境基金资助的项目“供国家使用的生物多样性指标”的最后报告正在编写，有关情况将提供给科咨机构。目前正在组织供国家使用的生物多样性指标经验方面的一项辅助活动，同时正在考虑一个后续项目。

4. 全球一级的监测和指标 (第 VII/30 号决定)

4. 缔约方大会通过了一个框架，加强执行《战略计划》的成就和进度评估。该框架包括：(一) 七个活动中心；(二) 促进工作方案之间的凝聚力的目标和次级目标，并为国家目标提供灵活的框架；和(三) 评估迄今取得的进展的指标，及在全球一级宣传 2010 年目标。为了满足这些要求，2004 年 10 月 19 日至 22 日举行了实现 2010 年目标进展评估指标的一特设技术专家组会议，以审查为在七个活动中心立即试验和建议拟订补充指标所采用的指标的使用情况。此次会议是通过电子论坛筹备的，该论坛审查了关于各项指标的文件草案。拟订《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时将使用相关的资料

B.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第 IV/1 D、VI/8 和 VII/9 号决定)

5. 在关于《全球生物分类倡议》的第 IV/1 D、VI/8 和 VII/9 号决定和关于 2010 年以前《公约》多年工作方案的第 VII/31 号决定(后者规定《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将在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和之前的附属机构会议上进行深入审查)范围内，除其他之外，将开展下列活动并向秘书处报告：

- (a) 2003 年，比利时发展合作组织与《全球生物分类倡议》比利时协调中心缔结了一项五年协定，促进在发展中国家执行《全球生物分类倡议》；
- (b) 执行秘书与各协调机制合作，制订了深入审查的进程和准则，包括监测《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执行进展的机制，以在科咨机构第十次会议上审议 (UNEP/CBD/SBSTTA/10/16)；
- (c) 关于与现有倡议的协调：
 - (i) 继续同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机构和太平洋生物多样性信息论坛以及《生物多样性公约》信息交换机制合作，建立密切的联系。《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协调机制于 2004 年 5 月 1 日在墨西哥、2004 年 10 月 9 日至 10 日在新西兰，与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机构和太平洋生物多样性信息论坛会议同时举行了两次会议，以促进协同作用、密切合作和资源共享；
 - (ii) 2004 年 7 月 19 日，国际生物分类学信息网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签署了《合作备忘录》；
 - (iii) 在 2004 年 2 月在吉隆坡举行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之际，与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机构、教科文组织人与生物圈方案、国际生物分类学信息网、国际生物分类学信息网东南亚国家网、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国家协调中心(比利时和德国)、南非国家植物研究所和婆罗洲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保护方案共同举行了会议；
 - (iv) 在举行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之际，还举行了《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财政资源和能力建设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协调机制和全球环境基金代表及其执行机构(环境规划署、开发计划署和世界银行)的代表；
- (d) 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机构继续执行《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的业务目标 3。该机构拟订了改进的有效基础设施/系统，以向科学界提供生物分类信息，但优先任务是确保原产国获得其生物多样性要素方面的资料；

- (e) 在华盛顿史密森学会协调下，由斯隆基金会提供经费，建立了由国际会员和生命条形码秘书处组成的联合会；
- (f) 举行了下列区域会议并建立了网络，以确定全球生物分类需要的优先次序：
 - (i) 第二期亚洲《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区域讲习班，2004 年在新西兰惠灵顿举办；¹
 - (ii) 欧洲《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区域讲习班，2004 年 6 月在德国菲尔姆岛举行：“大欧洲的《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²
 - (iii) 国际生物分类学信息网东南亚国家网与瑞士发展和合作署的种子筹资能力建设方案、自然保护联盟与区域生物多样性方案（亚洲）和国际生物分类学信息网结成了伙伴关系，开展 SACNET 的协调工作；
- (g) 关于公众认识和教育：国际生物分类学信息网出版了题为“为什么生物分类关系重大”的系列案例研究，可查阅其网站：www.bionet-intl.org（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链接）；
- (h)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协调机制迄今举行了四次会议，以向执行秘书提出建议并鼓励国际合作。已经编写了这四次会议的报告，但只有第二次会议报告目前登录在《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上；³
- (i) 在准备对《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深入审查时，2004 年 10 月 15 日，缔约方提交了三十分主题报告。这些报告和其他来源的资料都将用于评估执行《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的现状和效率。

C. 植物保护全球战略（第 VII/10 号决定）

6. 缔约方大会在第 VI/9 号决定中：（一）请有关组织核准本战略并根据植物多样性方面的国家优先次序、能力和区别，促进战略的执行；（二）又请各缔约方和政府制订国家和（或）区域目标；（三）强调需要能力建设；及（四）请筹资组织和财政机制为执行该战略，特别是为发展中国家、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提供支助。

7. 此外，缔约方大会在第 VII/10 号决定中欢迎建立植物保护全球伙伴关系，并请执行秘书在植物保护全球伙伴关系成员的支助下拟定工具包建议，包括拟定协助缔约方把各项目标纳入其战略、计划和方案中的清单，供附属机构在缔约方大会第九届会议之前审查。缔约方大会在该决定中鼓励缔约方建立该战略的协调中心，或从现有的协调中心中指定，以便：（一）在国家一级促进和便利该战略的执行和监测，包括确定国家目标并将其纳入《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及部门和跨部门计划、方案和活动中；（二）促进国家利益有关者的参与；及（三）便利国家利益有关者与秘书处和植物保护全球伙伴关系之间的交流。

¹ 见<http://www.niwa.co.nz/events/2gtir/>。

² 见 <http://www.gti-kontaktstelle.de/workshop.html>。

³ 见<http://www.biodiv.org/doc/meeting.aspx?mtg=GTICM-02&print=1>。

8. 根据这些要求开展了如下活动：

- (a) *指定植物保护全球战略的国家联络中心*。秘书长发出通知，要求为该战略指定国家协调中心，现已收到三十份提名报告。
- (b) *制订建议以编制工具包方面的进展*。为了执行植物保护全球战略，秘书处筹备举行利益有关者的磋商会，以便确定现有的方案、里程碑和指标、次级目标及资源和工具。磋商结果可以指导缔约方和相关机构了解国家和区域两级执行该战略的范围和优先次序，并将为编制工具包提供基准。在此过程中，建立了该战略的专用网站 (www.plants2010.org)，用作临时工具，以便加强伙伴关系中的成员在监测进展情况方面的交流和合作。
- (c) *国家和区域执行该战略的进展*：
- (i) 第二次世界植物园大会由国际植物园保护协会和协办机构于2004年4月在巴塞罗那举行，目的是确定20个在2010年前要实现的植物园系列目标；⁴
- (ii) 2004年9月17日至20日欧洲植物学会在瓦伦西亚举行了第四次欧洲野生植物保护大会，大会提供了欧洲战略目标与植物保护全球战略目标进一步协调的机会，并根据植物保护全球战略制订了欧洲植物保护今后三年的行动计划；⁵
- (iii) 2004年9月27日至10月1日在内罗毕举行了国际生态农业大会和从业者博览会⁶，促进实现该战略的目标3、6、14和16；
- (iv) 2004年4月在墨西哥举行了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机构科学专题讨论会，并建立了推广和能力建设委员会，以实现目标1、2、14和15；
- (v) 2004年6月28日至30日在基尤皇家植物园，2005年1月7日至8日在联合国王国雷丁举办了目标1讲习班，植物网举行了执行植物保护全球战略大会；
- (vi) 国际植物区系协会举办了各期区域重要植物区讲习班，重点放在目标2和5上；
- (vii) 国际利益有关者磋商会正在举行，以促进世界野生动物基金会、野生动植物贸易调查委员会方案、自然保护联盟和卫生组织修订《1993年药用植物准则》（目标13）；
- (d) *制订国家战略和目标*：缔约方开展各种活动，以对塞舌尔、新西兰、爱尔兰、南非和中国的植物保护全球战略做出国家反应；
- (e) *战略宣传和提高公众认识*：
- (i) 为了向缔约方更广泛地宣传植物保护全球战略，植物保护全球战略宣传手册现已译为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同时正在讨论由志愿人员译为阿拉伯文、中文、日文和意大利文的问题；

⁴ 见 http://www.bgci.org.uk/events/congress_conclusions。

⁵ 见 <http://www.nerium.net/plantaeuropa.htm>。

⁶ 见 www.ecoagriculturepartners.org。

- (ii) 全球侵入物种方案编写了目标 1 的散页说明和小册子，国际植物园保护协会正促成关于目标 14 的磋商，并发起了植物多样性的宣传活动；⁷
- (iii) 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缔约方大会和第二次世界自然保护大会上散发了植物保护全球战略小册子，以提高人们对植物保护全球战略的认识并促进目标的一体性；
- (f) *尤其是发展中国家执行该战略的能力建设*：按照第 VI/9 号决定第 10 段，秘书处与联合王国基尤皇家植物园和乌干达马凯雷雷大会合作，于 2004 年 11 月 8 日至 26 日共同举办了植物保护战略非洲区域专家培训班。该培训班可成为其他区域的典范；
- (g) *植物保护全球伙伴关系*：执行秘书正式邀请国际植物园保护协会 Peter Wyse Jackson 博士担任全球植物保护伙伴关系临时主席。2004 年 5 月 6 日至 7 日在伦敦进行了第一次会议。
- (h) *其他事务*：执行秘书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世界养护监测中心（环境规划署养护监测中心）在监测该战略的执行情况时提供援助。执行秘书还请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考虑《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全球行动计划》如何促进该战略，特别是目标 9 的执行。

D. 生态系统方法（第 VII/11 号决定）

9. 缔约方大会在第 VII/11 号决定中请执行秘书与相关的国际和区域组织合作：（一）对符合公约的生态系统方法的各种现用的工具和方法进行分析，以便学习其经验并借鉴其方法，在这些工具的范围找出差距；（二）需要时便利开发新的工具和技术，使生态系统方法在每个部门和生物群落中得到应用；（三）继续在国家、分区域、区域和国际各级收集案例研究，并与信息交换机制合作开发可按生物群落/生态区域和部门搜索的案例研究数据库；和（四）通过开发能够通过信息交换机制获得的、网上生态系统方法“原始资料”，向缔约方广泛提供上述工具。

10. 还请执行秘书与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的协调员和负责人以及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合作，将生态系统方法概念和可持续森林管理概念进一步结合起来（第 VI/22 号决定第 19a 段）：

11. 根据这些要求开展了以下活动：

- (a) 与联合王国政府合作草拟了原始资料概念说明并编制了提交其他案例研究的模板，联合王国政府慷慨援助执行该决定活动（三）和（四）。此外，开发了少数现有的案例研究广泛采用的原型数据库。该数据库现在需要审查并进一步改进，然后再通过补充的案例研究推广。该数据库在辅助活动中交给科咨机构第十次会议以听取反馈意见；
- (b) 2004 年编写了与生态系统方法有关的下列指导文件：
 - (i) *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海洋和沿海地区综合管理方法*（生物多样性公约

⁷ 见 www.bgci.org。

技术丛书第 14 卷), 荷兰沿海管理中心和援助环境机构编写;⁸

- (ii) *生态系统方法: 海洋和沿海环境的一整套行动*, 提交联合王国政府、欧洲委员会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报告, 作者: Laffoley, D.、Maltby, E.、Vincent, M.A.、和 Mee.L.、Dunn.E.、Gilliland, P.、Hamer, J.、Mortimer, D.和 Pound, D.;
- (iii) *渔业管理的生态系统方法*, 作者: A. D. Hawkins。欧洲可持续利用专业组渔业工作组第十四次会议的背景文件;
- (iv) *槟榔屿声明: 为内陆渔业采用生态系统方法*, 世界鱼类中心;⁹
- (v) *生态系统方法和可持续森林管理*, 自然保护联盟、森林方案和世界银行。¹⁰

E. 可持续利用 (第 VII/12 号决定)

12. 科咨机构第九次会议批准的《亚的斯亚贝巴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原则和准则》及相关建议已由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通过, 第 VII/12 号决定也已通过并载于附件二。

13. 缔约方大会在该决定中请缔约方、其它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在国家和地方两级启动执行《亚的斯亚贝巴原则和准则》的进程。缔约方大会还请执行秘书: (一) 收集为了执行公约第 10 条所做的成功努力方面的资料以及适用《亚的斯亚贝巴原则和准则》的成功故事、最佳做法和吸取的教训, 包括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是如何促进 2010 年目标实现的资料; (二) 就与使用可持续利用术语、适应性管理、监测和指标有关的问题开展进一步工作; 和 (三) 就与保护生物多样性有关的生态系统服务评估、财政费用和益惠以及生物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举办系列技术专家讲习班。

14. 根据这些要求开展了以下活动:

- (a) *与自然保护联盟协作*: 作为提高利益有关者对《亚的斯亚贝巴准则》的公众教育和认识的一项措施, 秘书处参加了 2004 年 11 月 17 日至 25 日在曼谷举行的自然保护联盟第三次世界自然保护大会小组会议;
- (b) *收集资料和经验*: 请缔约方、其他政府、其他相关组织、土著社区和当地社区以及利益有关者在 2005 年 3 月 31 日之前为秘书处提供适用《亚的斯亚贝巴原则和准则》的成功故事、最佳做法和吸取教训方面的资料 (2004-072 号通知);
- (c) *使用术语和可持续发展相关工具方面的其他工作*: 秘书处组织举办了电子论坛, 以便就与使用可持续利用术语、适应性管理、监测和指标有关的问题收集进一步的评论和建议, 并请专家提出纳入修订文件中的意见, 供科咨机构第十一次会议审议;¹¹
- (d) *可持续利用技术专家讲习班*: 根据第 VII/12 号决定第 5 段, 秘书处目前正与相关组织合作并在荷兰政府提供资助的情况下, 就讲习班的组织开展工作, 包括起草

⁸ 可从网上下载: <http://www.biodiv.org/doc/publications/cbd-ts-14.pdf>。

⁹ 本声明可以下网址下载: http://www.worldfishcenter.org/news/PDF/PR_16Jan04.pdf。

¹⁰ 可从以下网址下载: http://www.iucn.org/info_and_news/press/UNFF%204_final_SFM_EsA.pdf。

¹¹ 从以下网址可查到限定网址和如何参加论坛的指示: <http://www.biodiv.org/doc/subd-forum.asp>。。

培训手册。

F. 生物多样性和旅游业（第 VII/14 号决定）

15. 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通过了关于生物多样性和旅游业的第 VII/14 号决定以及其后所附的《生物多样性和旅游业发展准则》。

16. 缔约方大会在该决定中请执行秘书：

- (a) 编写用户手册、清单，并根据取得的经验，包括土著社区和当地社区的贡献，编写并提供简化的、方便用户的一套核心的改进自愿准则。
- (b) 编写《准则》中使用的术语库和术语定义。
- (c) 促进利用信息交换机制以收集和散发以下方面的资料：
 - (i) 关于执行《准则》的具体案例研究，并更清楚地提及具体的分析性管理工具的实用性和适用性；
 - (ii) 关于土著社区和当地社区参与的最佳做法、吸取的教训和案例研究，包括可持续旅游业和生态旅游活动及项目中的传统生活方式。

17. 缔约方大会在该决定中请：（一）世界旅游组织、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世界贸易组织、区域开发银行和其他相关的国际组织在开展活动时将《准则》考虑在内，并在执行《准则》时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同时在拟订、审批和资助对生物多样性具有潜在影响的旅游开发项目时对《准则》给予适当考虑。

18. 根据这一决定开展了以下活动：

- (a) *编写用户手册*：秘书处提出参与编写该手册。
- (b) *与其他相关组织联络*：
 - (i) 秘书处通知有关组织，在开展活动时将《生物多样性公约的生物多样性与旅游业开发准则》考虑在内。为此，向筹资机构、区域开发银行和开发商提供了《准则》；
 - (ii) 此外，《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应邀致开幕词，并在题为“旅游、文化多样性和可持续旅游”的一次工作会议上做了发言，该工作会议是在 2004 年巴塞罗那文化论坛上组织的；
- (c) *关于执行《准则》的案例研究*：
 - (i) 秘书处继续通过公约的信息交换机制收集、分析和提供案例研究；
 - (ii) 秘书处始终在了解与保加利亚国际一级执行《准则》有关的研究项目和巴拿马执行《准则》的试验项目的进展情况。

G. 鼓励措施（第 VII/18 号决定）

19. 缔约方大会在第 VII/18 号决定中请执行秘书：（一）准备对产生积极的鼓励效果的现有的和新增的工具进行分析，以在适用这些积极鼓励措施及其融入相关的政策、方案或战

略方面制订建议；（二）通过准备编辑现用的估价工具，探讨估价生物多样性和生物多样性资源及功能的现行办法以及在决策中确定优先次序的其他工具，并拟订适用这些工具的建议。所有文件将在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之前提交附属机构。

20. 缔约方大会在该决定中还请缔约方、其他政府和国际组织：（一）向执行秘书提交案例研究、最佳做法和利用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非货币积极鼓励措施方面的其他资料、及适用评估生物多样性价值及其功能的方法资料、以及决策中确定优先次序的其他工具；（二）适当时通过信息交换机制和其他手段传播这些资料；和（三）在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之前编写综合报告供附属机构审议。

21. 另根据这些要求，执行秘书向缔约方、政府和国际组织发出一系列通知，请它们采取上述行动。

22. 在审查期间，协作伙伴开展了下列活动：

- (a) 粮农组织正就种子供应系统和种子部门政策及其是如何影响农场一级保护作物遗传多样性的鼓励措施开展工作。此外，粮农组织正协助成员国为农业和野生作物生物多样性认定、进入和产生新环境服务市场；
- (b) 世界保护联盟就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鼓励措施有关的各种问题开展工作；
- (c)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三年来一直在其可持续发展横向活动范围内，并通过其生物多样性经济问题工作组，执行一个重要方案“有害环境的补贴”，经合组织审议了有害补贴在妨碍建立有益于生物多样性的市场中所起的作用；
- (d)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生物贸易倡议（贸发会议/生物贸易）通过国家伙伴网络，增强生物多样性货物和服务的能力，方法是适用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VI/15号决定中提到的积极鼓励措施；
- (e)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经济和贸易处（环境规划署/经济贸易处）出版了下列研究报告：
（一）“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多边环境协定的经济手段”（2004年，环境规划署），该报告分析了经济手段在《生物多样性公约》、《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和《拉姆萨尔公约》范围内现在和今后起到的作用；和（二）“经济手段在环境政策中的运用：机会和挑战”（2004年，环境规划署），该报告指导发展中国家认定、评价和应用经济手段以应对其环境问题；
- (f) 世界银行：（一）继续就土地所有者提供的环境服务的付费问题开展工作，这能为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产生积极的鼓励措施；（二）在一些国家帮助设计环境服务付费系统，并进一步通过贷款，通常与全球环境基金供资一起进一步支持这些努力；和（三）提供能力建设支助方法以改善保护的鼓励措施。
- (g) 2004年10月2日至14日在曼谷举行的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秘书处应邀请所有缔约方和有关组织就其利用鼓励措施的情况提供资料并项常设委员会第五十三次会议提出报告。此外，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还将根据有否外来资金的情况继续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其他生物多样性方面的公约以及私营部门和相关政府、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进行合作，除其他外，侧重于交流设计和利用经济奖励

措施对野生动植物进行可持续管理方面以及为可持续地利用野生动植物制定目标明确的建议、业务指南和相关手段的经验。

H. 与其它组织、倡议和公约的合作（第 VII/26 号决定）

23. 生物多样性公约科咨机构主席团主席参加了下列会议：

- (a) 2004 年 4 月 5 日至 7 日在意大利维泰博举办了森林与森林生态系统：促进执行三项里约公约中的协同作用讲习班，该讲习班由生物多样性公约与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合办，由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协办。主席团主席与防治荒漠化公约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科技委）主席 Riccardo Valentini 教授当选为共同主席；
- (b) 2004 年 3 月 31 日至 4 月 3 日在联合王国苏格兰格拉斯哥举行了养护野生动物移栖物种公约科学理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c) 2004 年 4 月 20 日至 24 日在德国菲尔姆岛举办了规划今后提高生物多样性公约与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之间的协同作用的方法的讲习班。

24. 秘书处参加了 2005 年 1 月 24 日至 28 日法国政府将在巴黎举行的“生物多样性问题国际会议：科学与管理”的指导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秘书处还参加了将在会议期间举办的讲习班的筹备工作。

25. 此外，在此应重申，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在其第 VI/20 号决定中对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之间建立联合联络组表示欢迎，并邀请联合联络组进入全面运作以便帮助各公约在国家和国际各级的合作。

26. 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在其第 VII/26 号决定中还促情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公约和所有有关国际公约、组织和机构的合作，以符合各自任务规定、管理安排和商定方案的方式及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加强并依靠现有合作安排以加强协同增效和减少不足之处。

27. 在 2004 年 1 月举行的第五次会议上，联合联络组决定由 3 个公约秘书处共同编制一份关于增进三项里约公约间的合作的备选办法的文件。这一文件现已定稿，并将作为资料文件提交科咨机构第十次会议(UNEP/CBD/SBSTTA/10/INF/9)。

I. 威胁生态系统、栖息地和物种的侵入性物种（第 VII/13 号决定）

28. 缔约方大会在第 VI/23 号决定中：¹²（一）通过了预防、介绍和减轻外来侵入性物种的影响的指导原则，并请执行秘书根据全球侵入物种方案开展具体活动；（二）请缔约方、其他国家和相关组织为通过信息交换机制建立和维持全球信息网络做出贡献，特别是为促成国际专门知识共享、协助各国完成有效的风险分析和提供外来侵入性物种潜在路径的信息做出贡献。

¹² 在通过这一决定的过程中有一名代表提出正式反对意见，强调他认为缔约方大会在有正式反对意见的情况下无法合法地通过一个动议或文本。若干代表对通过决定的程序持保留意见（见 UNEP/CBD/COP/6/20，第 294-324 段）。

29. 缔约方大会在第 VII/13 号决定中认识到需要进一步加强国际组织之间的机构协调，并请执行秘书：（一）与相关组织、倡议和公约，特别是与全球入侵物种方案及其参与组织合作，解决这些决定中确定的实际行动的优先事项；（二）与《国际植物保护公约》（植保公约）秘书处制订共同工作计划；（三）与国际兽疫防治局建立更密切的联系。此外，缔约方大会请科咨机构设立一特设技术专家组，以消除全球和区域两级国际管制框架内的差距和前后不一现象。

30. 根据这些决定和科咨机构的建议开展了下列活动：

(a) 与全球入侵性物种方案的合作：

(i) 科学评估：

- a. 外来入侵物种对岛屿生态系统的生态和社会经济影响的评估已经完成，并作为资料文件(UNEP/CBD/SBSTTA/9/INF/33)提交科咨机构第九次会议。该报告正在接受第二次对等评审，然后作为《生物多样性公约技术丛书》出版；
- b. 2003 年 7 月 14 日至 15 日在华盛顿举行的专家磋商会上确定的与对内陆水域生态系统的影响有关的重要内容通过网上论坛得以扩大。该论坛编写的报告经过了对等评审，并作为资料文件提交科咨机构第十次会议审议；

(ii) 资料共享：秘书处与全球入侵物种方案合作，正向合作伙伴和其他组织收集与第 VI/23 号决定第 24 和 25 段有关的要素方面的现有资料，以通过信息交换机制来传播。此外，全球入侵物种方案开发了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网址外来入侵性物种网页链接的全球互动地图，并为全球入侵性物种信息网提供支助；

(iii) 全球入侵物种方案编写了几项要求的优先行动的概念文件：（一）能力建设；（二）执行《全球植物保护战略》目标 10；（三）支持《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四）研究与评估；（五）制订《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全球入侵物种方案和其他相关的国际协定和组织之间的共同工作方案；（六）制订管理外来入侵性物种的财政机制；（七）支持开发全球入侵性物种信息网；（八）支持全球宣传、教育和公众认识倡议；（九）将外来入侵性物种问题纳入公约主题方案之中。全球入侵物种方案正寻求缔约方和筹资机构的财政支持，以便利执行这些活动；

(iv) 出版物：全球入侵物种方案编写了一些近期出版物，大多数都用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编写。这些出版物包括全球入侵物种方案通讯、小册子、概况介绍和提高认识出版物，如《非洲入侵性物种》、《亚洲热带地区入侵性物种》和旨在向决策者介绍情况的、题为“入侵性物种——非洲发展新方案面临的挑战”的协作宣传手册；

(b) 与《国际植物保护公约》（植保公约）合作：2004 年 2 月，国际植物保护公约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签订了合作备忘录，并于 2004 年 5 月 20 日举行了联席会议，以讨论和确定共同工作领域：（一）术语库：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编写了《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中使

用的术语表，作为开发通过生物多样性公约信息交换机构传播的、各公约的共用术语库的一步；（二）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三）国家协调中心之间的合作；（四）信息共享、网站之间的有效协作和出席对方的会议；（五）能力建设；（六）设立外来侵入性物种联络小组；（七）2010年目标的指标；及（八）为“《国际植物保护公约》国际管制框架内的差距和前后不一现象”特设技术专家组会议献计献策；

- (c) *与国际兽疫防治局合作*：国际兽疫防治局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于2004年6月3日在巴黎举行了联席会议，讨论各种压力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方面和《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框架内的风险评估的共同关心的问题，并且编写了合作备忘录草案；
- (d) *全球侵入性物种信息网*：2004年4月6日至8日在美利坚合众国马里兰州的巴尔的摩举行了实施全球侵入性物种信息网的专家会议，以确定现有的外来侵入性特种数据库的相互联系，并开发方便用户的信息网，以促进解决外来侵入性物种问题的决策；¹³
- (e) *讨论全球及区域各级国际管理框架间的差距和前后不一致问题的特设技术专家组会议*：缔约方大会第VII/13号决定第10段指出，新西兰政府同意赞助同一决定第9段要求科咨机构建立的特设技术专家组的会议。会议筹备工作正由秘书处与新西兰国家协调中心进行。东道国协定已经定稿，科咨机构已接到邀请正式建立具有第VII/13号决定第9段规定的职权范围的特设技术专家组。

J. 保护区（VII/28）

31. 缔约方大会在第VII/28号决定中通过了保护区工作方案，并除其他外：（一）请执行秘书开展支助活动，旨在促进该工作方案的执行；（二）设立保护区问题特设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以支持和审查工作方案的执行；和（三）请执行秘书在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之前安排一次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会议。

32. 根据这些决定，秘书处：

- (a) 致函有关的国际和政府间组织、公约和非政府组织及自然保护联盟世界保护区委员会，请它们合作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并提供最佳案例研究和最佳做法，以向缔约方散发；
- (b) 2004年3月23日于秘书处所在地与世界遗产中心主任举行了会议。讨论的中心是如何使《合作备忘录》在生物多样性公约、世界遗产中心和开发计划署全球环境基金小额赠款方案之间生效，并进一步加强两个公约之间的协作。秘书处还参加了与世界遗产中心、开发计划署全球环境基金小额赠款方案就此问题举行的电话会议；
- (c) 为2004年4月举行的《卡塔赫纳公约加勒比区域受特别保护的地区和野生物议定书》会议编写了题为“《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关于建立保护区

¹³ 见<http://invasivespecies.nbio.gov/as/gisin.htm>和<http://www.gisnetwork.org>。

的指导的结果”的资料文件；

- (d) 为 2004 年 6 月在墨西哥举行的开发计划署全球环境基金小额赠款方案的“保护区保护项目的社区管理”会议提供保护区工作方案重点主题方面的意见；
- (e) 审查第 4 章—生物多样性—第 3 卷：千年生态系统评估的反应和评估，提供评论和建议，并积极参加任务区的审查讲习班；
- (f) 参加了与自然保护联盟保护区方案负责人举行的会议，并详细讨论了与自然保护联盟世界保护区委员会合作执行保护区，包括海洋和沿海保护区工作方案的方法和手段。秘书处与自然保护联盟的《合作备忘录》中关于执行第 VII/5 号决定（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第 VII/28 号决定（关于保护区）的附件正在拟订；
- (h) 编写了两份关于保护区的出版物：（一）“保护区与生物多样性：重点问题概述”；和（二）《生物多样性公约技术丛书》第 15 卷，“规划、建立和管理保护区地点和网络需要考虑的生物多样性问题”。

33. 此外，还开展了下列活动：

- (a) 环境规划署世界保护监测中心继续与自然保护联盟及非政府组织集团密切合作，改进世界保护区数据库，以提高数据库数据通过因特网的传输量和质量并考虑数据库将来的结构和运行。环境规划署世界保护监测中心为世界保护区数据库制订了筹资战略草案，并寻求一些利益有关者的支助。应自然保护联盟世界保护区委员会的请求，环境规划署世界保护监测中心根据世界公园大会产生的建议和缔约方大会第 VII/28 号决定，对自然保护联盟保护区管理类别的使用进行了审查。此次审查已经进入最后阶段，并应在 2004 年 11 月之前结束；
- (b) 2004 年 6 月举行了自然保护联盟世界保护区委员会指导委员会会议。会议目标特别包括审查世界公园大会的重要成果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保护区工作方案；和根据世界公园大会和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修订世界保护区委员会的战略计划。世界保护区委员会指导委员会通过了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作为其战略计划的主要目的和宗旨之一。秘书处参加了这次会议；
- (c) 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正在执行各种活动，以促进与保护区工作方案目标 1.1、1.3、1.4、1.5、2.1、2.2、3.1 和 3.2 有关的活动。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于 2004 年 9 月 16 日至 17 日举行了支持民主刚果共和国文化和自然遗产国际捐助者会议。秘书处代表作为专家出席了会议；

34. 非政府组织集团召开并参加了为了便利执行工作方案的各种会议。自然养护协会委托编写两份关于保护区工作方案的指南：（一）保护区工作方案指南概览；和（二）完成国家差距评估指南。

K. 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第 VII/15 号决定）

35. 缔约方大会在第 VII/15 号决定中请科咨机构制订咨询意见或指导，以促进对付气候变化的活动之间的协同作用，包括防治荒漠化和土地退化活动及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活动。此外，该决定请执行秘书收集相关的材料，以促进减轻气候变化和适应选择与生物多样性保护之间的协同作用。

36. 根据这一决定，秘书处与芬兰政府商讨了能否举行一次特设技术专家组会议，对于执行气候变化活动、生物多样性考虑因素和土地退化等问题提供切实可行的意见。执行秘书编写了关于拟议的专家组职权范围的说明(UNEP/CBD/SBSTTA/10/18)供科咨机构第十次会议审议。2004年7月，秘书处还向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国家协调中心发出通知，要求提交案例研究，阐明生物多样性在减轻和适应全球气候变化中的作用，包括从这些经验中吸取的教训。
